附2 ：

金华市婺城区2023年事业编制教师招聘体检通知

根据《婺城区2023年招聘事业编制教师公告》要求及考生总成绩，按照1:1.2的比例确定体检对象，具体名单见上表，现将有关事项公布如下：

一、体检时间 ：2023年8月16日（周三）。

二、体检费用：每人300元，请自备。

三、其他事项：

1.体检对象：入围体检人员名单见上表。

2.体检标准：参照浙江省公务员录用体检标准执行；

3.体检地点：体检对象须在2023年8月16日（周三）早上7：00前在金华市婺城区胜利街387号金华眼科医院南门正门口集中（金华市中心医院东门对面），逾时15分钟者视为自动放弃。

4.体检不准请假，请自行安排好日程，如有体检不合格对象，按照总成绩从高到低依次递补，未参加体检人员没有递补资格。

5.体检时请带本人身份证原件，当日体检前须空腹，体检后再用早餐。

6.体检过程中不允许携带及使用手机等移动通讯工具，如有携带须交给监督人员统一保管。

7.有体检不合格的将在体检结论出来当天通知到考生本人。如考生对本人体检结论有疑问，请在接到体检结论通知之日起三日内书面提出复检要求。

8.体检合格人员按照总成绩排序，1:1确定入围政审人员名单。

体检、政审结果及拟签约录用人员名单另行公示。联系电话：0579—82319872。

金华市婺城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金华市婺城区教育局

2023年8月15日